

中共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 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北京科技大学委员会第一巡察组 巡察冶金与生态工程学院党委公告

按照学校党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自即日起，以曾芳同志为组长的党委第一巡察组对冶金与生态工程学院党委开展巡察，巡察时间1个月左右。

校内巡察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关于教育、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全国巡视工作会议、教育部党组2024年巡视工作会议部署要求，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学校师生的两封重要回信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坚守政治巡察定位，紧盯权力和责任，紧盯“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紧盯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着力查找和推动解决被巡党组织履行职能责任存在的政治偏差和突出问题。重点监督检查贯彻落实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教育部党

组、北京市委和学校党委工作要求情况，突出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北京市委和学校党委工作要求情况的监督；检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突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检查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突出对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选人用人和党建工作的监督；检查落实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情况，突出对履行整改责任的监督。检查其他监督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了解学校党委需要掌握的其他情况。

现将巡察组成员及联系方式公布如下：

组 长：曾 芳

副组长：程海雨 刘 娜

联络员：鲁 晓

组 员：王 靖 张君琳

办公地点：办公楼 402

意见箱地点：1.办公楼一楼正门门厅
2.冶金楼一楼1号电梯厅

联系电话：010-62332906

接听时间：上午 8:00—11:30；下午 13:30—17:00

电子邮箱：xunchazu01@ustb.edu.cn

特此公告。

北京科技大学巡察工作办公室

2024年5月27日